南安市中心城区

声环境功能区划分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南安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

随着南安市中心城区的不断扩大，社会、经济的日益发展，人们对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质量的要求逐步提高。为了有效地管理和控制我市中心城区的噪声污染，改善和提高中心城区人民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的声环境质量，结合《南安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0年）》和南安市城区环境噪声现状，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等要求，制定本功能区划。

1、区划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3. 《福建省环境保护条例》；
  4.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5. 《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
  6. 《南安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0年）》；

2、区划范围

南安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范围为《南安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0年）》中心城区规划控制范围，中心城区规划范围为美林街道（部分）、柳城街道（部分）、溪美街道(部分)、省新镇（部分）、丰州镇（部分）、霞美镇等3 街道3 镇，规划范围为264 平方公里，具体见附图。

3、执行标准

声环境功能区执行标准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各类声环境功能区适用表1规定的环境噪声等效声级限值。

表1 环境噪声限值 单位：dB(A)

|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 | 时段 | |
| --- | --- | --- | --- |
| 昼间Leq | 夜间Leq |
| 0类 | | 50 | 40 |
| 1类 | | 55 | 45 |
| 2类 | | 60 | 50 |
| 3类 | | 65 | 55 |
| 4类 | 4a类 | 70 | 55 |
| 4b类 | 70 | 60 |
| 昼间为六时至二十二时，夜间为二十二时至次日六时 | | | |

4、交通干线两侧功能区的划分

（1）道路交通干线两侧功能区的划分

以城市总体规划确定的交通干线（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城市主次干路）为依据，将道路交通干线边界线外一定距离内的区域划为4a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的确定方法如下：

a.相邻区域为1类声环境功能区域，距离为50m；

b.相邻区域为2类声环境功能区域，距离为35m；

c.相邻区域为3类声环境功能区域，距离为25m；

当临街建筑以高于三层楼房以上（含三层）的建筑为主，将临街建筑物面向道路交通干线一侧至道路边界线的区域划为4a类声环境功能区。

（2）铁路干线两侧功能区划分

将铁路干线边界线外一定距离以内的区域划分为4b类声环境功能区，距离的确定方法与道路交通干线两侧区域相同（不考虑两侧相邻建筑物高度）。

5、各类标准适用区域的划分

根据《南安市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0年）》确定的规划用地主导功能以及南安市中心城区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中心城区不设0类声环境功能区。规划中心城区范围内除1类、3类、4类声环境功能区以外的区域均划为2类声环境功能区。南安市中心城区各类标准适用区域的划分见表2。南安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图具体见附图。

表2 中心城区各类标准适用区域划分及环境噪声执行标准值

| **类别** | **片区简称** | **区域范围** | **执行标准** |
| --- | --- | --- | --- |
| 1类区 | 九日山风景区 | 九日山风景区规划红线范围内区域 | 昼间≤55dB(A)  夜间≤45dB(A) |
| 南山公园 | 南大路→柳南路→快南环线→尾岭头 |
| 2类区 | 除1、3、4类声环境功能区外均为2类声环境功能区 | |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
| 3类区 | 福建南安经济开发区 | ①扶茂工业园：  泉三高速安溪连接线→快环西线→兴泉铁路→县道329→泉三高速安溪连接线→岸帽村道→县道329→茂庆东路→柯厝、龙水西侧→规划道路→内王东侧→茂盛路→五房村道→茂盛路→福金路→漳泉肖铁路→顶街东侧  ②成功工业园：  顶大汾、寨仔头西侧→园区四周一重山麓 |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
| 滨江机械装备制造基地 | 南惠高速→规划洪霞路→犁头南侧村道→长福村村道→县道336→泉三高速→创新路→省道308→滨江大道→内环北路→大山南侧村道→泉三高速 |
| 泉州（南安）光电信息产业基地 | 省道308→创业路→规划路→县道336→福厦铁路→外环南路→快南环线→橄榄山山路 |
| 榕桥产业基地 | 南官公路→南石高速→规划南安外环线→规划工业大道→尾宫村道 |
| 观音山物流基地 | 茂盛路→泉三高速→观音山山麓→南安大道→漳肖泉铁路→坝兜东侧→檀溪→南安大道 |
| 4a类区 | 高速公路两侧区域 | 已建高速：泉三高速南安至安溪连接线（双安高速）、泉南高速南安段（泉三高速）、南惠高速、南石高速  规划高速：南同高速、泉三高速复线 | 昼间≤70dB(A)  夜间≤55dB(A) |
| 城市快速路两侧区域 | 快北环线、茂盛路、快西环线、快南环线、泉州三环、创业路、滨江大道、东西大道、联十一线 |
| 城市主干路两侧区域 | 外环南路、S308、茂祥路、南洪路、S307、兰溪路、江滨南路、奉新路、普莲路、成功街、崎峰大道、南官公路、学园中路、创意大道、内环北路、南金路、成功大道、江北大道、柳南路、南安大道、柳美北路、柳美南路、会展东路、南北大道、外环线、洪霞路、福金路 |
| 城市次干路两侧区域 | 191乡道、336县道、创造路、创新路、金河大道、南门街、金源路、新华南路、环城西路、新华街、柳城路、滨江路、溪美街、329县道、茂庆东路、茂华路、福昌路、江滨路、东三路、榕桥大道、工业大道、丰州一路、丰州二路、丰州三路、桃源西路、埔头西路、美林路、堤后路、彭埔路、新美路 |
| 4b类 | 既有铁路干线两侧区域 | 漳泉肖铁路、福厦铁路 | 昼间≤70dB(A)  夜间≤60dB(A) |
| 新建铁路干线两侧区域 | 兴泉铁路 |

注：既有铁路(漳泉肖铁路、福厦铁路)干线两侧区域不通过列车时的环境背景噪声限制，按昼间70dB（A）、夜间55 dB（A）执行。

6、其它规定

位于划分为2类声环境功能区的部分工业区内的工业企业，区划实施之前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工业企业执行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实施之后通过审批的工业企业执行划分的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南安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南安市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文本、附图经批准后均为有效文件。

本功能区划由南安市环境保护局负责解释。

